附件3

资格复审对象提交材料要求

资格复审时，资格复审对象应提供以下证件、材料，并按以下顺序规整提交：

①《2020年度淮北市公开引进中小学优秀教师报名表》1份;

②报名人员的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1份;

③报名人员的毕业证书、教师资格证、专业技术资格证、荣誉证书等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1份;（注意：荣誉证书材料包括获奖文件、证书原件）

④公办学校在编教师提供同意报名证明，民办学校教师提供在岗证明；

⑤符合引进条件（一）第5种情形的，须提供进入录用公示环节的相关证明材料。